

B0028信息披露Disclosure

证监函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73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12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防范财务风险，降低资金成本，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同时为保证本次短期融资券顺利注册发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处理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如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意见对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根据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发行方案、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利率、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3、代表公司向银行所有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文件；

4、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

5、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决议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发行方案相关内容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2020-076）。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议案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截至2020年12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6年度办理资金需求不超过35亿元，但暂不属于金融机机构、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子公司财务资助、总部融资、委托贷款、票据融资、应收账款保理、开具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等。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金融机机构授信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在年度融资计划范围内办理相关融资具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截至2020年12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6年度办理资金需求不超过35亿元，但暂不属于金融机机构、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子公司财务资助、总部融资、委托贷款、票据融资、应收账款保理、开具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等。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金融机机构授信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在年度融资计划范围内办理相关融资具体事项。

经济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湖北楚天智能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比例共同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担保，公司所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7,500万元。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77）。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四项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78）。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74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12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议案的议案》。（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程晖先生、宋晓峰先生为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因其所持有的股份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已审议通过延期事项。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存续期至2022年2月22日。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截至2020年12月28日，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性质、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7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75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防范财务风险，降低资金成本，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如下：

一、注册规模 本次拟申请注册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实际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上记载的注册金额为准；

二、债券期限 本次拟发行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1年，具体发行期限将依据公司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而定；

三、发行利率 发行利率最终以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四、发行对象 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息负债及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息负债及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六、发行日期及次数 发行日期及次数将根据市场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内，择机选择一次或分期发行；

七、发行方式 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八、承销方式 本期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成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 本次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承销商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法律顾问为湖北发达律师事务所。

三、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的授权 为保证本次短期融资券顺利注册发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处理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如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意见对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根据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发行方案、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利率、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3、代表公司向银行所有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文件；

4、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

5、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六、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2020-076）。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7,500万元 ●本次担保无担保 ●本次担保涉及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担保相关情况见概述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

为保持生产经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广北公司”）拟在2021年度融资计划内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同湖北交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集团”）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为大广北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即公司为大广北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67,500万元。建设集团为大广北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22,500万元。

因建设集团为公司控股股湖北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共同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8,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洪波 成立日期：2004年04月19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588号葛洲坝大酒店505房

经营范围：大广北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交通项目的建设及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与公共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1,065,038.08 524,693,670.59

利润总额 78,067,477.28 124,434,567.63

净利润 76,991,900.36 113,466,736.44

项目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61,427,997.4 4,441,740,410.08

负债总额 3,270,320,599.92 3,236,169,912.96

净资产 1,281,136,397.48 1,206,143,497.12

净资产收益率 71.86% 72.97%

因大广北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且本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之相关规定，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订正式担保协议，公司将严格在批准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具体额度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最终审核确定，签约金额、担保时间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本次担保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周宏军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中，被担保方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拥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有利于支持下属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进一步发挥战略协同效益，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授权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一）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根据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支持下属公司经营活动业务发展，降低融资成本，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业务整体发展的需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予以回避，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为该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亦经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监事会议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性质、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及已审批但尚未签订合同的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8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33%；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00.7万元及港币64,000万元（折合人民币953,849万元）。详情如下：

1、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翠海支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本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5,000万元担保，担保期限至2020年6月9日，担保余额为0；

2、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武昌支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0,100万元担保，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合同；

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大广北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2,500万元担保，其中已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大广北1856万元提供最高额融资额度64,500万元（折合人民币954,270万元）担保，担保期限至2021年7月1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折合人民币953,849万元）；

4、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本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合同；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事项。

此事项尚需经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0-078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月13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会展中心东塔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9、29-9、30-11、3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19:15-16: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质押方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份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

1、各议案已经披露的摘要和披露摘要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2

回避表决情况的披露名称：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2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业务操作指南》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进行。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各议案如存在现场投票和现场投票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2

回避表决情况的披露名称：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2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业务操作指南》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进行。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各议案如存在现场投票和现场投票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2

回避表决情况的披露名称：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2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业务操作指南》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进行。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各议案如存在现场投票和现场投票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2

回避表决情况的披露名称：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2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